

射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射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5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将法治要求贯穿于住房城乡建设各领域、全过程，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住建领域依法治理水平得到显著提升。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及成效

1、建强组织实施体系，筑牢法治建设根基。一是优化组织架构，压实工作责任。调整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级科室、下属单位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核心指标，与住建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下属单位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二是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通过临时组建案件审核

集体讨论小组，形成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提意见、执法人员讲案件、法律顾问分析案件的方式强化执法人员的执法业务水平，局现有法制科专职审核人员 2 名，持证执法人员 81 名，新增持证执法人员 6 名。全年组织执法人员线上培训 60 课时，线下培训 15 场次，覆盖 200 余人次，队伍专业化水平显著提升；三是健全工作机制，规范运行流程。聚焦行政执法全流程规范化，制定《射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案件处置程序规定》《射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集体讨论办法的通知》等文件，明确关键环节操作标准，确保执法程序合法合规，通过定期自查、执法卷宗抽查等方式，及时纠正程序不规范问题，全年未发生因流程瑕疵导致的行政复议撤销或行政诉讼败诉案件。

2、完善决策制规体系，提升依法决策质效。规范文件管理，强化刚性约束。牵头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清理工作，今年规范性文件没有过期不适用情形，通过对现行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回头看，能切实解决行政规范性文件之间存在的矛盾和冲突，更好推动住建系统高质量发展；对《射阳县物业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征求意见稿）》等 3 项制度进行法制审核，实现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全年审查各类规范性文件 5 件、合同协议 16 份，合法性审查通过率 100%。严格决策程序，健全执法体系。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

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五个步骤，聘请 1 名法律顾问，全年召开重大行政处罚听证会 3 次，吸纳整理意见建议 5 条，制定出台《行政执法责任制管理办法》《首问负责制》《过错责任追究制》等 6 项规章制度和文件，强化内部管理，严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关，做到行政执法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深化法律顾问作用，防范法律风险。完善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决策、疑难案件处理的工作机制，全年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 330 余人次，参与行政复议、诉讼案件代理 19 件，出具法律意见书 44 份，有效降低决策和执法风险。截至目前，我局没有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败诉案件。

3、规范行政执法体系，提升执法监管效能。严格落实“三项制度”，规范执法行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配备执法记录仪 20 台，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可追溯，全年完成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8 件，行政执法公示率、全过程记录率均达 100%。强化重点领域执法，保障民生权益。聚焦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燃气使用规范、装饰装修监管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6 次，出动执法人员 320 人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2089 条，立案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22 起，罚款 35.02 万元，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创新监管方式，提升执法效能。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监管融合，建立住建领域市场主体信用档案 200 余份，将 3 家违法企业

列入失信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全年开展联合执法 12 次，执法效率提升 40%，监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4、健全争议化解体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畅通诉求渠道，高效回应关切。整合信访、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诉求平台，建立“一站式”纠纷化解中心，全年受理信访件 287 件、12345 工单 10896 件、行政复议申请 13 件、行政诉讼案件 7 件，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 100%，行政复议调解化解 3 件，诉讼胜诉率 100%。深化“以案释法”，源头化解矛盾。选取典型案例 2 件制作普法宣传手册，在执法现场、项目工地开展“一案一普法”活动 17 场次。建立行政争议诉前调解机制，邀请法律顾问、行业专家参与调解，成功化解矛盾纠纷 56 起，调解成功率达 75%。强化部门协同，形成化解合力。与司法、信访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定期召开争议化解联席会议，共享案件信息，联合调处复杂纠纷 58 起，实现“小事不出科室、大事不出系统、矛盾不上交”。

5、构建制约监督体系，规范权力运行。强化内部监督，筑牢自律防线。建立执法案卷评查制度，全年评查执法案卷 64 卷，整改程序不规范问题 2 项，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开展执法人员廉政警示教育 4 次，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主动接受外部监督，提升执法公信力。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行政执法信息、重大决策事项等 260 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今年我局共收到代表委员建议、提案 52 件，办结率和

满意度均达 100%。畅通社会监督渠道，设立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受理群众投诉举报 119 件，全部依法依规处理回复。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局党委书记、局长始终坚守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思维贯穿住建工作全过程，切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走深走实。

1、高位统筹抓部署。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全年组织专题学习 6 次、专题党课 4 次，带动班子成员和全体干部职工深化法治认识。定期召开党委会议 4 次，研究解决法治队伍建设、重大执法事项等重点问题 10 次，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发展总体规划，确保各项任务落地生根。

2、示范引领促落实。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动参与普法考试和法治培训，在重大决策、重点项目推进中坚持依法履职。督促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将法治建设任务分解到每位班子成员、具体科室，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现场督导解决问题，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3、从严监督强保障。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对法治建设推进不力的科室和个人进行约谈提醒，主动接受各类监督，对监督反馈的问题建立台账、限期整改，确保行政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

三、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1、法治队伍专业能力仍有短板。部分新办证的执法人员缺乏复杂案件办理经验，在法律适用、程序把握等方面存在不足，专业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提升，住建领域法律法规更新快，业务与法律融合培训体系不够完善，实战化训练开展不充分。

2、法治宣传教育精准性不足。普法宣传仍以传统线下方式为主，新媒体普法产品供给不足，对房地产企业、施工单位等特定群体的个性化普法需求响应不够及时，普法经费投入有限，宣传队伍创新能力不足，对不同受众的法律需求调研不够深入。

3、数字法治建设水平有待提升。执法监管、决策支持等系统数据融合不够深入，智能化执法设备应用不广泛，在线监管、远程执法等场景尚未全面覆盖，数字化建设投入不足，部门间数据共享机制不健全，缺乏专业技术人才支撑。

4、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不够完善。住建领域部分监管事项涉及多部门职责，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联合执法协同性不强等问题，影响执法监管效能，协同监管的制度规范不够明确，缺乏常态化的沟通协调和联动执法机制。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1、深化法治思想学习，筑牢思想根基。建立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学习机制，将其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三会一课”必学内容，全年开展专题学习、专题研讨，创新学习方

式，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模式，组织干部职工赴先进地区考察学习典型经验，邀请法律专家开展专题讲座，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优化队伍结构，招录法制审核人才，进一步充实法治工作力量，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针对新办证人员开展岗前法律知识专题培训，对骨干执法人员进行复杂案件办理、数字化执法等专项培训，全年培训覆盖率达100%。

3、推进数字法治建设，提升治理效能。搭建住建领域法治监管数字化平台，整合执法、审批、监管等数据资源，实现数据共享互通，增加在线执法、远程监控等智能化应用，升级执法装备，配备执法记录仪，实现执法全过程公开透明、全程留痕可溯，提升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

4、创新普法宣传，增强普法实效。加大普法经费投入，组建专业普法宣传队伍，通过住建局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对住建领域法律法规进行推送，持续开展“精准普法进企业、进工地、进小区”活动，针对不同群体定制普法内容，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吸引力，推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蔚然成风。

5、完善协同机制，强化监督问责。健全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与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和联合执法机制，深化行政执法监督，扩大案卷评查范围，引入第三方机

构开展法治建设评估，对执法不规范、履职不到位等问题严肃追责问责，确保行政权力规范运行。

射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2月10日

